

5月3日 (星期日)	復活期第五主日	
	宗徒大事錄	6:1-7
	聖詠	33:1-2,4-5,18-19
	伯多祿前書	2:4-9
	若望福音	14:1-12

## 天國驛站 誰看見了我，就是看見了父 蔡惠民神父

有一個信仰十分敬虔的老先生，夜裡夢見耶穌次日要來拜訪他。老先生從夢中驚醒，非常高興，於是用心地計劃要如何款待耶穌。他費心預備了許多美食和珍貴的禮物等待耶穌的來臨。直到天黑了，耶穌都沒有來，等著等著，他睡著了，在夢中聽見耶穌呼喚他，並且謝謝他的招待。老先生納悶地說：「主啊！我等了你一整天，你都沒有來。為何還謝謝我？」耶穌說：「我今天已三次到你家。我就是喝你冰水的郵差，吃你美食的乞丐，和收你禮物的孤兒。」

按宗徒大事錄的記載，執事在早期教會的選立，一方面反映宗徒對團體需要的敏銳，繼而選拔適當的人專責服務。另一方面，宗徒們專務祈禱，服務真道的角色更形明顯，他們不希望因為繁重的庶務而放棄天主聖言。由此可見，執事職務在教會的出現，是一個有別於宗徒，但與宗徒相輔相成的標記，好使教會的聖言宣講與愛德服務互相

在歷史的過程中，執事職務雖然經歷了興衰，但始終不離其愛德服務的特質。近年來，執事職務在西方教會慢慢復興。在禮儀中，他們宣讀福音，服務祭台，間中亦因需要而主持洗禮、婚禮或殯葬禮。在禮儀外，他們則探望病弱、孤寡、囚犯……，從事愛德的見證

。然而，兩者比較，執事職務在禮儀中的形像似乎更根深蒂固，以致產生「次等」神父的錯覺，失去與宗徒職務不分而有別的微妙關係。

在很多人心目中，教會之所以在宗徒以外選立執事，是因為宗徒人手不足，需要助手分擔宗徒的職務；又或者由於今天絕大部份執事都是已婚人士，無法滿全司鐸職務獨身的要求，只好退而求其次，讓他們以執事的身份，減輕神父的工作。但事實上，教會近年復興執事職務的真正目的，是要讓教會的聖言宣講，不斷成為可見而生活的事實。

在若望福音中，斐理伯要求耶穌將父顯示給他。耶穌對他說：「斐理伯！這麼長久的時候，我和你們在一起，你還不認識我嗎？誰看見了我，就是看見了父；你怎麼說：把父顯示給我們呢？」耶穌是聖言，祂清楚地揭示了父，除了適當的講解外，最重要是祂的整個生活見證。同樣，教會所宣講的聖言，若果沒有具體落實的行動演繹，一切亦只會流於空言。長久以來，教會的宣講予人博大精深，卻缺乏生命觸動的詬病，正是執事職務的長期被忽略，或未能與宗徒職務健康地互相補足的後果。

今天，大部份執事均為已婚人士，他們的背境或訓練故不能與神父相比，也不應混為一談。執事的神恩正突顯於神父所欠缺的婚姻生活、專業技能、社會閱歷……上。他們的服務和臨在，標誌教會在生活中的見證和實踐，使聖言活現於人間。根據教會聖召和慕道者的經驗，他們與聖言的相遇，或聽到祂的呼喚和邀請，首要是通過朋友、家人的生活見證，而非文字的佈道。故此，我們期望執事的職務，在聖言的指引下，能推動和招展教會的愛德服務；反過來，

在愛德的服務中，能加深教會對聖言的體味和領會。

最後，復興教會內執事的職務，伯多祿前書提醒我們，並不局限於領受執事聖職。通過洗禮，每一位基督徒都是「特選的種族，王家的司祭，聖潔的國民」。無論有沒有特殊職務，我們都被召在服務中宣講聖言，就正如我們都分享普遍的司祭職一樣，因為教會內成員間的見證都同樣獨特以致不能彼此取代。當主教授予執事福音時，他會誦念以下幾句經文，願藉此彼此互勉：

你要信仰你所宣講的，要教導你所信仰的，要實行你所教導的。

### 和平綸音

#### 獲得真理與生命的道路 吳智勳神父

今日福音碰到基督信仰最中心之處，由「信」基督開始，也以「信」基督總結，指示出我們的信仰完全建在基督身上。最後晚餐中，接二連三的壞消息使氣氛緊張，門徒心煩意亂，不知何去何從。耶穌在此情況下要求門徒信賴祂？

門徒要信賴祂為他們準備地方，將來可永遠與祂在一起。世上任何困苦都是短暫過渡的，惟有與基督在一起才是永遠的。在基督內有真理與生命，而基督就是通向真理與生命的道路。這種說法很傳神，耶穌並非「指示」一條道路給我們，祂本人就是道路本身。指示道路有出錯的可能，祂是道路就永不會出錯，因為是祂本人帶領我們從祂身上走，問題只是我們是否相信祂。

門徒很想認識天父，耶穌石破天驚的說：「誰看見了我，就是看了父」。猶太人強調天主的超越性，認為天人之間有一道鴻溝，天主

是不可見的，見到的人只有死。人不可能直接接觸天主，只能通過一些像天使的媒介，或像梅瑟一樣天主指定的代言人。超越的天主是沒有形象，任何為天主造像的人都要死。強調天主的超越性自有其好處，人對天主常有驚奇的感覺，會對祂誠惶誠恐，必恭必敬，但也做成天人之間的隔離，人不敢自己面對天主。

耶穌的來臨，把天主另外一面顯示出來。天主一方面是超越的，但同時內在於人間，耶穌把天人之間的帳幔揭開：「誰看見了我，就是看見了父」。這是具震撼性的話，耶穌與天父的關係如此密切，見到基督就是見到天父。難怪門徒念念不忘耶穌的面容，一如保祿所說：「基督的面上，閃耀著天主的光榮」（格後 4:6）。基督徒很早就喜歡畫耶穌的面貌，顯示出他們已離開了猶太人對天主恐懼戰慄的心態，轉而重視內在於人間的天主，一個與人生活、讓人觸摸、供人瞻仰的天主。我們所信仰的耶穌，不是由人的地位，把自己提昇到天主的地位；祂本來與天父同在，卻願降生成人，居於我們中間，因此祂有資格說，祂是通向真理與生命的道路；誰看見祂，就是看見了父。

對基督有這份信仰的人，基督答應過可以做比祂更偉大的事，這是指我們能做基督沒有做過的工作。耶穌出道後似乎沒有接觸過巴勒斯坦外的世界，沒有碰過不信神的人，沒有遇到龐大的反宗教勢力，我們要代祂去繼續未完成的工作，把喜訊帶給所有人。要完成這項工程，關鍵是要相信基督。

我們每人都有生活迷惘、前路茫茫、心煩意亂的時候，耶穌邀請我們相信祂、跟隨祂，祂的道路使我們得到真理，獲得生命，完成祂沒有做到的工作。